

# 书、书橱与书房

文/沙克

家里大站橱、五斗橱等早有了,还剩下旧木头老是搁着碍事,就打了一个橱柜好放被胎杂物。在我请求下,家里同意橱柜上半部分给我做书橱,下半部分放被胎,两个抽屉一个给我放东西,一个放家里的杂物。这就是1979年时我拥有的第一只书橱。

半使用权的橱柜里放着我正在学习的高中课本及各种辅导资料。比较稀奇的是小说和诗集等,有《苦菜花》《水浒传》《第二次握手》《茶花女》《美学基本原理》《物种起源》等。

这些书刊占用了我许多的早餐费和零花钱,泡书店淘书刊也耗去了我不少时间。书橱的四格窗玻璃上,贴上了拉斐尔的油画《西斯廷圣母》、波提切利的油画《春》,国外现代建筑、海外风光的摄影图片等。

我居住的小城中有一些崇洋媚外的文青,有些个性想法,他们把目光锁定我的书橱,打借条通过我家人借阅我的书刊。这些书刊,本质上是不同于文革遗风下的灌输性教材,对我的影响不亚于整个的中学学业,反映了我当时的思维状态和价值取向。

三十多年过去,书橱安在?委屈在我家公寓房的地下室中。一位邻居看到我的书橱时惋惜地问:“怎么把世界名画贴在这么老土的橱柜上?”以她的见识,不可能知道这些名画的印制品和橱柜相互依偎了三分之一个世纪。我记得她家的正屋墙上,主席画像贴到1990年。

我的书事,不可避免地从小人书说起。上世纪六十年代后期到七十年代前期,是我阅读小人书的鼎盛期。有一本小人书讲述一位老地主的故事,他从地下刨出藏枪和旧账册,跟地主婆密谋着秋后算账,结果被红小兵们发觉,押着老地主和地主婆走向生产队的批斗场。这些小人书都是大人编制出来的,不知那些健在的大人现在看了脸不脸红,反正我十岁前看了这些小人书激动得脸红。看小人书,是我童年最重要的文化生活之一。

进入1980年后,橱柜成了完全的书橱,我的卧室兼做了书房。我不断地从书店和出版社购买中外书籍,每季或每年从邮局订阅文化艺术期刊,其中有《讽刺与幽默》《小说月报》等,没几年书橱里塞满了书刊。1984年,我请木匠打制了一张连带三层书架的写字台,成为我的第二个书橱,即使如此我的书刊还是多得往

纸箱里放,往墙角堆。此际,为检测我的知识面,我参加了《工人日报》举办的世界百科知识读书大赛,得了个优秀奖的奖章。接着我去苏州读了三年丝绸专科,其间买书籍近千册。我每逢假期都往家里带书,直到毕业时,还有几百册书留在观前街一位同学家的晚清老屋中。

到1989年我已拥有五六千册书刊,被当地一教授惊称为“像样的家庭图书馆”。1990年冬我在套间前的地面上盖了两间瓦房做书房,用围墙把新旧房子连为一体。至此我的书籍连同各种杂志多达万本。我像对待子孙似地爱护这些书刊,在书橱横档外沿立着“私人藏书,在此可读,莫言借阅”的纸牌。此时,我从读书到自己写书,自印了一本诗集《握住你的手》。再就是,我的女儿已逾周岁,天天在牙牙学语,分散了我对书刊的钟爱。从此往后藏书事业直走下坡路,到1997年我出版第三本书时,原有的书籍仅残余一两千册。

进入2010年后,似乎每个城市家庭都有了书房和书橱。我三十多年前拥有书橱,二十多年前拥有书房,积累过上万的书刊,是一种舍书别无奢望的精神诉求和收获;现在,有些只是一种物质展示和装饰?我在想,现代社会所呈现的事物及复杂程度,远远超过了书籍所能承载的内容,置身生活的大书,再加有了电脑、手机和英特网的电子浏览,我不怕这种倒退。写过《一本书的命》,大体能够表达我在新世纪里对书籍的认识,并对书事做个了结:

从前,一本书像一副手套  
在粗糙的手上粘来粘去  
发黄了,发毛了  
卷曲了,绽线了,裂口了

磨去了一层又一层  
还在眼睛里粘来粘去  
它的温暖,它的情谊  
传达给了周围的人,更远的人在心中粘来粘去,都粘出了泪水

现在,许多人家都有书房  
一本书的许多内页  
还没有被摩登鼠标的指头碰到  
一本书盖着锦绣封面,在书架上睡觉

它从工厂走进废纸堆  
一页也不少■



圣心大教堂前的读书人  
摄文/酒欣燕

圣心大教堂前,晨光斜射,树影憧憧,一位捧书男子正在享受清晨的静谧。走过的游人,踱来踱去的鸽子,都没影响他,寒冷也只是让他向棉衣中缩了缩脖子。

这样的读书人在法国比比皆是,地铁中、公园里、沙滩上。无论在哪儿见到,心中都会有一种感动。

# 我为什么读书

文/吴云峰

我很少一本正经讲读书的好处,因为就像我不喜欢抽烟一样,人家可能也不喜欢读书。

读书的第一个好处,当然是长知识。然后,如果你肯动脑子,马上就会得到第二个好处,即看清是非。但是,接下来只有深入下去,才会得到第三个好处,不过这是个悖论式的好处,因为你实际上发现了读书的坏处。比如,在一个错误的决定面前,如果你无力反抗,又有尊严和良知,你就会想,早知道会碰到这种鬼事情,还不如当初不读书,不知道对错,做个白痴。

第四个好处,即在知识和思想上武装自己。当然,像我这样一个明哲保身的书生,决不会用这种武器主动出击,但是至少我能用它看穿骗子的鬼把戏。

读书的第五个好处,是慢慢变得心静。钱钟书和杨绛先生不喜欢抛头露面,不接受采访,就是因为心静了怕闹腾。

读书读到心静,是丰盈中的平静,是一种“有”的平静。

第六个好处,是安于清贫。可能没人想要这种好处,但是对

维特根斯坦这种怕被金钱打扰,非要放弃遗产的人,要敬畏他们的心灵。

我经常看到一些文章,写得噱里啪啦直响,就是没有脑子。对我来说,最可怕的事情还不是没有脑子,而是没脑子的人代替别人去思想。我有时庆幸自己没有成名,因为那些写你的文章,几乎不可避免会把你变得可疑和陌生。所以,杨绛先生不接受采访是对的,她知道内部世界和外部世界并不通融。就像一棵树,自生自灭,可能会给人带来好处,但并非它的本意;而一个“人本主义”者,就会去表扬它的奉献精神。

心静后的独立状态,是读书的第七个好处。如果稍微延伸一下,把外部世界对内部世界的扩张和挤压考虑进去,这种独立性就是人之为人的要义。独立有各种形式,其中之一,是不接受表扬。萨特不领诺贝尔奖的理由,就是拒绝一切来自官方的荣誉。当然这里面还会有其他考虑。

读书的第八个好处,是慢慢获得一种自我滋养的方法和能

力。这会让他脱胎换骨,但是看上去可能更为平常。这里的平常,不是说他失去了气质,是不再装腔作势。就像一个女人做了母亲,她的所有天生和习得的能力既在滋养孩子,也在滋养自身。

第九个好处,可能显得有点玄妙,但是大家最好相信人有这种能力。这种好处就是获得一种灵性。读过诗的人会发现,这个世界其实并不简单,任何颜色和形状,都有虚幻精灵的一面。就像电子商务,心灵也能离开实体,在语言中得到更大规模的增长。

第十个好处,出于个人原因,我把它当成最后一个好处。这个好处无法言说,因为我还没有找到对应的字眼和比喻。它不光与超验的事物有关,还意外地涉及到荒谬的东西。总之,它是一种沉默,是对所有不可理解事物的搁置,老天帮忙的时候,它会让我有一种心领神会的笑意。■

# 爱是天意 很高兴遇见你

文/王海波

读王峰的《天意眷顾,我们终有一天会各得其所》那天,恰巧是情人节。

情人节这三个字,仔细琢磨,很有意思。为什么要过情人节?不同的人,不同的阶段,有不同的偏重。

有的偏重于“情”,有的偏重于“人”。有的偏重于“节”——除却上了商家的当,也说明情感趋于平稳,或失之平淡。

书中的故事、人物,仿佛都在奋不顾身注释这三个字。也许你从未想过,却也不妨对照一下,这三个字,总有一个,可以贴合你,直至让你欲罢不能。

情在心里滋长,到不可遏止,说出口,就是爱。

爱,有时像足球比赛,分上半场和下半场,上半场叫爱情,下半场叫婚姻,更有甚者,还要打加时赛。

对于爱情和婚姻,打加时赛,大多早已与爱无关。

王峰的新书封面上有句话:继张嘉佳之后,给你呈现南京爱情故事的另外一种版本。

张嘉佳写的是爱情,是痛彻心扉,是不思量自难忘。那是存在于书中的故事,回到现实,爱情常常迷路,陷入各种杯葛,或与情爱错位。

爱情的保鲜期很短,情爱更是一晌贪欢。就像大学时谈恋爱,自己以为是爱情,很多不过是情爱。这样才能解释得通,为什么毕业季,也是分手季。

王峰写的是婚姻。22个故事,包含着不止22段婚姻,面目各各不同,曲折如出一辙。可见,婚姻看起来是两个人的事,中间包含太多不足为外人所道之事。

所有问题婚姻,简而言之,都

有个三部曲,即始于顺眼,继而别扭,最后翻脸,就像影视剧里演的。

拿影视剧类比,爱情像电影,婚姻像电视。

电影很短,短到来不及开始,爱情已经结束,所以浓烈、灼人。电视很长,长到和庸常的生活同步,观看家庭伦理剧,不啻一场对自己的婚姻审判。

看了张嘉佳的《爱》,会让你更相信爱情吗?我表示怀疑。王峰干脆把婚姻撕碎了给你看,外表坚硬,内心柔软。

把张嘉佳的《爱》和王峰的放在一起,也许你会选择张嘉佳的,但把爱情和婚姻放在一起,我相信,绝大多数人都会选择婚姻。

这是悖论?却是事实。爱情也好,婚姻也罢,都可见人。

从陌生,到爱情,中间隔着漫长的路程。从爱情,到婚姻,中间同样隔着漫长的路程。从婚姻,到路人,中间更是隔着漫长的路程。

这路程,有时空的,有文化的,更有心理的。

我觉得,王峰在讲述这些故事时,绝不仅仅是客观的叙述者,其间,或多或少会融入他的倾向。这个意义上,每个故事结尾处的点评,稍显多余。

尽管书的设计非常唯美,但书中这些曲折的故事,不少残酷到会让人对婚姻失去希望,近乎绝望,王峰为什么还要写这些故事?

展开来讲,可以有很多,合起来看,只有一条,借别人的故事,说自己的感慨。

张爱玲在《爱》中写道:“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,所要遇见的人,



于千万年之中,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,没有早一步,也没有晚一步,刚好赶上了。”

所有的爱情和婚姻,刚开始,都觉得是天意眷顾,走着走着,爱变成了怨,怨变成了恨,彼此再对方,眼里心里只剩下,为什么会遇见你?最好下辈子也不要再遇见你!

忘了开始,怎么会有结果?

如果一段爱情或婚姻结束时,在说再见之前,还能像开始一样,说一声,很高兴遇见你,一别两宽,各得其所,大约会很美好。

或许,这正是这本书名的用意所在。■